

于田县财政局 文件

于财字直〔2022〕8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 的通知

于田县教育局：

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有关要求，确保有关资金直达市县基层、直接惠企利民，根据自治区财政直达资金管理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 1990.3 万元，其中：普通高中学生资助资金 1372.62 万元，中等职业学校(含技工学校)学生资助资金 617.68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收入列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请列“205 教育支出”相关项（本级政府支出经济分类详见附件）。为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此项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

央直达资金”，此标识必须贯穿资金拨付、支出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二、你单位加强资金管理的要求，严禁挤占、挪用、此项资金紧密跟踪资金的使用情况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确保每项实际支出资金流向要明确，账目要清晰，数据要真实。

三、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，你单位资金拨付情况在政府网站上要及时公开，接受社会的监督。

四、此项资金要严格按照财政监督检查相关要求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你单位的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的各项相关工作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.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资金分配表

2.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抄报：于田县财政局存档

于田县财政局

2022 年 1 月 23 日 印发

附件：

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单位	项目名称	资金
	小计		1372.62
1	于田县教育局	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	1372.62